

永春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文件

永民宗〔2022〕3号

永春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关于做好2022年 春节及“两会”期间和岁末年初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各宗教团体、各宗教场所负责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抓紧抓实春节和全国两会期间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安全工作，根据《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转发省安委办关于做好2022年“两节”“两会”期间和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泉安办〔2021〕122号）和《泉州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关于做好2022年春节及“两会”期间和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泉民宗〔2022〕3号）有关要求，请结合实际，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严密防范应

对自然灾害，确保春节及“两会”期间和岁末年初全县宗教领域安全形势平稳。

一、增强政治敏锐性牢牢守住安全底线

2022年是我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年初将举办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做好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各乡镇、各宗教团体、各宗教场所负责人要增强政治敏锐性，牢固树立底线思维，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和管理制度，深入研判春节、“两会”等重点时段和岁末年初的特点，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安全防范工作，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严格落实应急处置机制，织密扎牢安全保障网，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以实际行动和过硬成效践行初心使命、牢记“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扎实开展节前安全检查

各乡镇要认真开展隐患排查、强化风险管控，巩固深化安全工作专项整治成果。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安全工作责任制，健全责任倒查机制，各乡镇作为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要做到靠前指挥、任务明确、措施有力、责任到人，把安全形势估计得更复杂一些，防范工作做得更充分一些，切实增强安全稳定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二要组织节前安全检查。在前期检查排查的基础上，将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较多的场所作为重点检查对象，将整改不力的地方作为重

点检查区域，将本地较为突出的隐患作为重点检查内容，开展实地安全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不稳定因素和安全隐患，能够立即整改的要即知即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提出具体办法，倒排时序进度，限期整改到位，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防止发生安全事故。三要做好火灾防范工作。当前正值冬季防火关键期，各地要认真贯彻《永春县宗教活动场所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有关精神，严格落实烧香、用电等各项管理规定，特别是地处林区的宗教活动场所要高度关注森林防火工作，加强火源管控和隐患排查，加强场所及周边林区防火巡查，加强消防应急演练，做到发现及时、处置迅速。

三、认真排查化解涉及民族宗教矛盾纠纷

节日期间是各类不安全、不稳定因素的凸显期和敏感期，做好这一时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对于确保全县民族宗教领域安全稳定至关重要。一要开展节前安全教育。各地要结合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开展一次节前安全教育，向宗教界人士、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普及国家安全、重大活动安全、人身财产安全和建筑、消防、食品等方面安全知识，提升自我防范的意识和能力。二要做好矛盾排查化解工作。充分利用大排查、大调解机制，认真做好宗教界人士、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的思想工作，对涉诉涉访人员要在依法依规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的基础上，讲清道理、疏通情绪，引导他们停访息诉。三要做好节前慰问工作。利用春节机会，对生活困难、问题一时难以解决的宗教界人士、

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进行走访慰问，积极宣传党的政策，及时传递党的温暖。

四、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

各乡镇、各宗教团体、各宗教场所要加强值班力量配置，强化岗位责任制，严格执行 24 小时专人值班和外出报备等制度，健全应急值守联动机制；遇重大险情和灾情严格执行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有关规定，及时做好工作信息报送，提高应急响应和处置效率。

永春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

2022 年 1 月 7 日

永春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

2022 年 1 月 7 日印发